

镇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镇政办发〔2018〕128号

镇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快推动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各市、区人民政府，镇江新区、高新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

茶产业是我市传统特色优势产业，在发展丘陵经济、促进农民增收、推进生态建设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近年来，各地积极调整优化种植结构，扎实推进茶叶标准化、绿色化生产和产业化、品牌化经营，着力培育区域公共品牌，茶产业取得了长足发展。但是，茶园结构老化，现代技术装备不足，品牌整合度不高，各类主体动力不足等问题仍不容忽视，特别是在当前茶叶市场竞争加剧、茶叶消费升级的情况下，必须加快提升茶叶质量与品牌，优化茶叶供给。经市政府同意，现就加快推动茶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按照市委、市政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发展“三高”农业的总体要求，加快茶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政府引导、企业主导、部门支持”的茶叶质量品牌建设机制，强化政策引导、科技支撑，深入实施良种化、品牌化战略，着力推进“机器换人”、“电商换市”和全产业链建设，推动茶产业与生态、旅游、文化融合，不断提升镇江茶叶的质量品牌和综合效益。到2020年，全市茶叶种植面积达到8万亩，一产产值达5亿元，综合产值达10亿元；茶叶品种更加优质，无性系良种率达到50%；茶叶产品结构更加合理，茶叶资源利用更加有效；区域公用品牌的质量、产量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茶产业融合发展取得明显成效，综合效益进一步提升。

二、主要任务

（一）强化科技支撑。完善茶叶全产业链科研开发体系。引进推广高抗、优质、特色茶树新品种，重点推广福鼎大白、福鼎大毫、龙井43、中茶108、浙农139、浙农113、龙井长叶等无性系良种，到2020年，全市茶园面积达8万亩，茶树无性系良种率达50%。研发推广先进适用、节本高效的茶叶生产技术，加快茶叶精深加工技术研发和精深加工终端产品市场化推广，提高茶叶附加值。推广茶叶绿色生产技术，普及运用有机肥培肥、植保绿色防控技术，加快绿色、有机茶认证步伐，支持茶企开展省级以上绿色防控示范区建设。加强对茶产业的信息化改造，主动对接国家“互联网+”战略。加快推进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制度，强化质量安全监管。

(二)加快“机器换人”。加强茶园基础设施以及集雨喷灌、防霜冻、防病虫害等设施建设，增强抗灾减灾能力。围绕全程机械化的目标，以茶叶机采机制为重点，推广茶园整地、茶树修剪、病虫害防治、名优茶机采等关键环节的实用机具及配套技术，重点推广运用先进适用的喷灌设备、防霜机、中耕机、修剪机、采茶机等设施装备，加快“机器换人”步伐。推进茶叶加工现代化改造，提升名优茶加工水平和生产能力。推行茶叶标准化生产，支持标准茶园建设。

(三)做强主导品牌。按照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原则和“一个公共品牌、一套管理制度、一套标准体系、一个龙头企业、多个系列产品”的思路，大力推进地理相近、历史相通的茶品牌整合，做大做强镇江金山翠芽等区域公用品牌。进一步提升镇江金山翠芽茶加工机械化、产业规模化、产品标准化水平，夯实镇江金山翠芽茶产业基础；推进镇江金山翠芽茶证明商标规范使用，依法有序拓展地理标志保护区域，加大打假维权力度，重点查处生产经营假冒镇江金山翠芽茶、恶意侵犯证明商标专用权的行为。力争到 2020 年，镇江金山翠芽茶品牌形象大幅提升，产值增加 50%。同时，积极引导茅山长青、吟春碧芽、长山剑豪等区域公共品牌整合或建立品牌联盟。通过举办茶叶节、在主流媒体开展公益性宣传等方式，加大品牌推广力度，扩大品牌影响力。

(四)推进文化兴茶。鼓励开展镇江茶文化研究和艺术创作，深入发掘和传承镇江茶文化，开发茶文化产品。加强茶文化和茶知识的宣传普及，深入推进茶和茶文化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等，支持开展公益性茶事活动，大力倡导“茶为国饮、科

学饮茶、健康消费”理念。组织品牌茶产品“走出去”，参加农产品交易会、茶博会、推介会、茶文化节等茶事活动，弘扬镇江茶文化，创响镇江茶品牌。

（五）拉长产业链条。支持茶叶产业化龙头企业通过兼并收购、联合重组及合资合作等方式整合中小茶叶企业，扩大规模，增强竞争力，并引导其与茶叶规模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形成资源互补、利益共享的产业化联合体，加快推进产业整合集聚，完善产业链。支持龙头企业按产品系列化的开发要求，研制不同等级的绿茶和红茶产品，探索发展茶叶精深加工，应用现代加工技术提取茶叶功能成分，加工成饮料、食品、保健品、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日化用品等茶叶衍生品，延伸产业链，提升附加值，满足消费多样化需求。

（六）推进融合发展。推进茶产业与文化、旅游等产业融合发展，支持茶企开发茶文化展示、茶园观光、茶叶科普、茶艺参与等项目，引导建设一批创意独特的茶庄园、茶博园与茶主题农园，构建主体功能互补、利益联结紧密、产业链条贯通的现代新型产业体系。鼓励企业根据市场消费需求，将桑叶等药食同源植物通过茶叶制作技术，开发成桑叶茶等茶叶新品种。积极推进丹徒“清茶小镇”建设，将丹徒万亩茶园打造成集茶产业、茶文化、茶养生为一体的综合性园区，着力建设茶叶生产示范区、养生健身度假区、茶园风光观赏区、茶文化体验区和户外运动休闲区。

（七）创新商业模式。重点鼓励新型茶业商业模式创新与设计，实施线上线下结合，促进茶叶电子商务规范发展，加快实现实体店功能转型。支持茶叶企业或者合作社开设品牌专卖店、连

锁营销、电子商务和现代茶馆茶楼等经营网点，鼓励市内商场、茶庄、景区（点）经营销售品牌茶，支持在北京、上海等大中城市开设镇江品牌茶专卖店（柜），拓宽销售渠道，加强品牌推广，逐步构建茶叶现代营销体系。到 2020 年，全市产业产值达 10 亿元。

三、扶持政策

各级财政要加大“一村一品”等相关涉农资金的整合力度，积极争取国家、省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茶产业发展。市财政和市农委要研究制定茶产业发展的扶持政策，鼓励引导茶叶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推广应用、新产品开发、产业融合发展、标准化茶园建设等。对获得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或集体商标以及纳入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的茶叶品牌，市财政统筹整合各类财政资金，在以下三个方面加大扶持力度。

（一）建设原料基地。鼓励龙头企业、合作社或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更新改造老茶园或新建茶园，种植适制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品牌的无性系良种，一次性改造或新建相对集中连片 50 亩以上的，分两个阶段进行补助：在种植阶段按“一村一品”补助标准执行；在生产制作阶段，如生产的鲜叶制作成地理标志产品的，再补助 1000 元/亩，辖市（区）均全额补助。

（二）提高加工能力。支持新成立的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茶叶公司建设现代化茶叶加工厂房，配备标准化、自动化、连续化、清洁化加工生产线，提高茶叶加工能力。对企业添置自动包装机、箱式冷库、烘干机等加工设备、建设现代化茶叶加工厂房进行补

贴，补助不超过投资总额的 70%，总额不超过 40 万元。

（三）加强品牌建设。对新成立的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茶叶公司在加强品牌建设、组织业务知识培训等方面进行支持，原则上支持 2 年，每年补助不超过 25 万元。鼓励制定或修订地理标志茶叶地方标准，在标准评审合格并发布后，奖补牵头单位 10 万元。

四、保障措施

各相关市（区）政府（管委会）要制定茶产业发展扶持政策，加大投入力度，培育壮大茶叶区域公用品牌。市财政局要会同市农委整合相关涉农资金，重点支持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品牌茶叶发展，编制项目申报指南。市农委要切实做好茶产业发展的指导、协调工作，组织落实各项政策措施。市工商局、质监局、食药监局要按各自工作职责，做好茶叶质量品牌监管。其它相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优化服务，积极支持镇江茶产业高质量发展。

镇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10 月 17 日

镇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0月17日印发
